

温州源飞宠物玩具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温州源飞宠物玩具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11 日（星期一）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期限要求，于 2025 年 8 月 11 日通过电话和口头方式告知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其中：通讯方式出席董事 2 人，为朱晓荣和陈群）。

会议由董事长庄明允主持，全体高管列席。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鉴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或“本次激励计划”）原拟授予的激励对象中，部分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公司拟授予其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董事会根据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和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对董事会的相关授权，对本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进行调整，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 62 人调整为 53 人，将前述激励对象放弃的限制性股票在其他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保持不变，仍为 200.9540 万股。

除上述调整内容外，本激励计划实施的其他内容与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激励计划（草案）》一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相关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条件业已成就，同意确定首次授予日为 2025 年 8 月 11 日，并向符合首次授予条件的 53 名激励对象授予 200.9540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9.63 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由于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与“2.2 万吨宠物干粮项目”位于同一建筑体中，实施进度、实际建设周期及验收审批等时间超出公司预计时间，同时，公司结合市场环境、行业变化和公司整体布局，对部分研发项目进行调整，相应的设备选型及相关投入也随之做出调整，考虑到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投资进度和后续实施计划，为确保募投项目的实施质量，充分发挥募集资金的效用，确保提升公司研发能力，公司决定对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调整，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强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

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延期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批准。

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7）、《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温州源飞宠物玩具制品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 3、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温州源飞宠物玩具制品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温州源飞宠物玩具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13 日